

27 July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全面研究网络犯罪问题专家组

2020 年 7 月 27 日至 29 日，维也纳

报告草稿

增编

二. 初步建议和结论清单（续）

A. 国际合作

1. 按照专家组的工作计划，本段载有会员国在会议题为“国际合作”的议程项目 2 下提出的建议汇编。这些初步建议和结论是会员国提出的，列于此处并不意味着专家组赞同这些建议和结论，也未按重要性顺序编排：

(1) 关于在国际合作中采用的网络犯罪定义的范围，各国应确保将网络犯罪行为充分定为刑事犯罪，不仅包括依赖网络实施的犯罪，还包括经常使用互联网和电子手段实施的其他犯罪（借助网络实施的犯罪），例如网络欺诈、网络盗窃、敲诈勒索、洗钱、贩运毒品和武器、儿童色情制品和恐怖主义活动。

(2) 关于国际合作机制，鼓励各国在没有双边司法协助条约的情况下加入和（或）使用为司法协助提供法律依据的现有多边条约，例如《布达佩斯公约》和《打击有组织犯罪公约》；在没有任何条约的情况下，各国可以请另一国以互惠原则为基础进行合作；还应以《布达佩斯公约》为全球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的一个标准，同时提请注意为进一步加强跨国界合作而正在就《布达佩斯公约第二附加议定书》进行的谈判。另有人在发言中重申，《布达佩斯公约》的适用有限，因其本质上是区域性文书，批准数量有限，而且缺乏全局性的方法，没有考虑到当前的网络犯罪趋势，也并不完全便于发展中国家采用。会上提请注意大会 2019 年 12 月 27 日第 74/247 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定设立一个代表所有区域的不限成员名额特设政府间专家委员会，以拟订一项关于打击为犯罪目的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行为的全面国际公约。还有一些发言提出，关于网络犯罪的新框架或新文书不应与现有框架或文书相悖，也不应导致各国放



弃或违背目前的条约或先前担负的承诺以及已有的协定。

(3) 在调查网络犯罪方面需要有战略伙伴，例如现有组织的成员，包括美洲国家组织、七国集团或国际刑警组织。

(4) 在调查和司法程序中，各国的主权和管辖权应得到尊重。未经另一个国家的事先同意，不得向任何企业或个人要求直接检索位于该国的数据。

(5) 应建立国际合作的快速反应机制，并建立国家当局之间通过联络官和信息技术系统进行沟通的渠道以跨国界收集证据和在线传送电子证据，从而提高国际合作的效率。

(6) 各国应继续加强合作，以保护关键基础设施，并加强计算机应急响应小组（计算机应急响应小组和计算机安全事件响应小组）之间的协作网络。

(7) 各国应考虑制定创新的协议，用于交流信息，包括犯罪行为的情报和证据，以加快这类程序。

(8) 有必要再次确认所有会员国的承诺，即在全球、区域和地方一级发生重大危机时，完全通过和平利用来确保信息通信技术的安全和保障，并加强国际努力打击网络空间的恶意活动。

(9) 应优化国际合作程序，以便在国内法律框架所定的可能范围内，在不干扰人权和基本自由或财产权的情况下，对涉及保存电子证据、获取日志信息和用户注册信息的国际合作请求提供最大限度的协助。

(10) 呼吁各国特别注意调查措施必须具有相称性，同时尊重在私人通信方面保护基本自由和个人数据的制度。

(11) 打击网络犯罪的国际合作还应考虑到对性别和年龄敏感的做法以及弱势群体的需要。

(12) 就国际合作的范围而言，虽然司法互助应仅由国家当局提供，但合作不应仅限于政府部门，而应包括互联网服务提供商等私营部门。在这方面，建议应规定一些条款，允许与其他法域的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在索取用户信息的请求、保存信息的请求和紧急请求等方面直接合作。

(13) 打击网络犯罪和保护社会的各种办法必须始终确保保护人权和宪法保障，并促进为所有人创建一个更加自由、开放、安全和有韧性的网络空间。

(14) 鼓励各国精简与业界的合作，加强政府和私营服务提供商之间的协作，特别是为了应对互联网上有害犯罪材料带来的挑战。

(15) 私营公司，特别是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在预防和调查网络犯罪方面负有共同责任；这类公司应加快和扩大对司法协助请求的回应，在其总部所在国提供协助，并确保有适当的渠道与地方当局进行沟通。

(16) 必须加强公私伙伴关系；没有这种伙伴关系的必须建立起来，私营公司应参加工作组（多边论坛），并参与关于加强打击网络犯罪方法的对话。

(17) 非政府组织和学术界也必须加入预防和打击网络犯罪的努力，因为它们能提供一种包容、多元、全面的视角，除其他外，确保保护人权，特别是

言论自由和隐私。

(18) 呼吁各国加入、更广泛地利用和加强经授权的从业人员网络，以保存和交换可采纳的电子证据，包括全天候网络、网络犯罪问题专门网络和国际刑警组织迅速开展警察对警察合作的渠道，以及与战略上一致的合作伙伴建立联系网，以便共享网络犯罪事项相关数据，并能够迅速作出反应，最大限度地减少关键证据的损失。还有发言建议在使用司法协助渠道之前使用警察对警察合作和其他非正式合作方法。

(19) 各国应借鉴《欧洲委员会公约》下成功的数据冻结模式，设立一个真正的全天候联络点，并辅之以适当的资源，不仅为传统的刑事事项国际互助，也为保存数字数据提供便利。

(20) 各国应加强机构间协作，并通过信息请求和认证程序的标准化以及多方利益攸关方的投入来提高互操作性。

(21) 各国应改进国家法律的执行，加强国内在收集和共享用于起诉的信息和证据方面的协调和协同作用。

(22) 各国应加强共享金融或货币信息、冻结账户和没收资产的措施，以确保犯罪分子享受不到犯罪活动的收益。

(23) 鼓励各国与其他国家在双边、区域或国际各级建立联合调查小组，以提高执法能力。

(24) 各国还应允许有效处理电子证据并使电子证据得到法庭采纳，包括发往外国法域或从外国法域接收电子证据。在这方面，鼓励各国效仿世界各地的积极榜样和改革，继续或开始在有关网络犯罪和电子证据的立法方面进行改革。

(25) 建议制定法律框架，将网络犯罪行为的治外法权方面也包括在内。

(26) 各国应完善缓解冲突的机制，并应对网络犯罪案件的归因和调查能力方面的挑战。

(27) 各国应努力将加快数据制作和扩大搜索的程序性工具(例如制作命令，以及快速保存或跨境访问的命令等)标准化并广为传播，以便利执法当局的工作及其与互联网服务提供商的直接合作，并解决与追踪和适当使用电子证据有关的问题。

(28) 各国应促进数字法证和跨境电子证据检索的可互操作技术标准的制定和标准化。

(29) 建议投资建立一个强有力的刑事事项国际合作中央机构，以确保涉及网络犯罪的合作机制的有效性；建议成立专门单位调查网络犯罪；并处理另一个国家通过全天候网络(或在某些情况下直接向提供商)提出的保存请求，以尽快保存所需的数据。多加了解成功的司法协助请求需要提供哪些信息，或许有助于更快地获得数据。

(30) 要有效开展国际合作，需要在国内法律中规定促成国际合作的程序。因此，国内法必须允许执法机关之间的国际合作。

(31) 除了国内法之外，打击网络犯罪的国际合作还依赖于基于条约的正式合作以及传统的警察与警察间的协助。在讨论关于网络犯罪的新文书时，各

国应当记住，新文书不应与现有文书相冲突，现有文书已经为许多国家促成了实时国际合作。因此，各国应确保关于网络犯罪的任何新文书都避免与现有条约发生冲突。

(32) 应优先考虑和加强可持续的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以提高各业务领域的能力，加强国家当局应对网络犯罪的能力，包括建立联系网络、联席会议和培训、分享最佳做法、培训材料和合作模板。这种能力建设和培训应包括对从业人员的高度专业化培训，特别是促进女性专家的参与，并进一步满足以下各方面的需要：立法者和政策制定者更好地处理为执法目的保留数据问题；执法当局、调查人员和分析人员提高在法证和运用开放源码数据进行调查方面的能力并加强电子证据保管链的能力；收集和共享国外电子证据；以及法官、检察官、中央机关和律师有效审理和处理相关案件。

(33) 必须制定适当、在可能情况下统一的数据保留/数据保存规则和时间表，以确保能够保存或获取电子证据，以支持进一步的司法协助请求。

(34) 77 国集团和中国认识到，国际合作对于在跨国界调查中收集和共享电子证据非常重要，需要对与保存和获取电子证据有关的司法协助请求作出快速有效的回应。该集团还强调，在这一过程中应尊重主权和互惠原则。

(35) 77 国集团和中国还鼓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进一步向各国政府专家提供打击网络犯罪的能力建设和培训方案，以加强发现和调查网络犯罪的能力。这种能力建设应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要，侧重于每个国家的脆弱之处，以提供因地制宜的技术援助，并促进交流最新知识，最大限度地使从业人员和利益攸关方受益。

(3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发了“司法协助请求书撰写工具”，以协助刑事司法从业人员起草司法协助请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编写了“跨境索取电子证据实用指南”，可根据请求向会员国政府从业人员提供。这样，各国可使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发的这些关键工具并从中受益。

(37)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应考虑将政府间专家组作为从业人员交流网络犯罪信息的论坛的工作计划延长至 2021 年以后。

(38) 一些发言者建议谈判并通过一项联合国公约，以促进打击网络犯罪方面的合作，这将有助于提高打击网络犯罪方面国际合作的效率。

(39) 建议由设在维也纳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专家进行新公约的任何拟订工作。

四. 会议安排（续）

B. 发言情况

2. 下列会员国和非会员观察员国的专家作了发言：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巴西、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埃及、印度、黎巴嫩、墨西哥、荷兰、挪威、葡萄牙、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巴勒斯坦国、巴勒斯坦国（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美国。